

车开着开着,突然一幢房子横在路上,这有可能吗?在南京205国道西善桥12号处,还真有那么一段“惊魂”路:一幢平房“剖”开了路面,切进国道近4米,占据慢车道、快车道各一股,马鞍山方向过来的车辆到了这就“卡脖子”。

司机开得“抖擞”,住在房子里的人也不轻松。但是记者昨天多方采访后获悉,要搬掉这幢已经“钉”在国道上数年的房子还是很难的。

“也许只能等到这幢房子成为危房后再拆了,”西善桥办事处城建科党支部书记史京村显得异常无奈。

→这处民居的存在,让205国道路幅骤减
本版摄影 快报记者 顾炜



南京“牛”房让国道绕行

“牛”房在此 车辆绕行

205国道南京段,2004年市交通局进行了“手术”,双向两车道扩建成双向四车道,2006年7月份正式通车。

路宽了,车多了起来,也快了起来。但是,这段国道并非“畅通无阻”,西善桥12号处还有一幢房子生生地“钉”在快车道上。看上去,非常“不可思议”。

房子是平房,与205国道呈“T”字交叉,占据了一股慢车道与一股快车道。车流“涌”到这边就得减速变道,一位马鞍山私家车司机这样告诉记者:“白天还好,晚上就难说了,尤其是跟着大车开的,不冲上去才怪。”

他有一次差点就撞进人家家里去了,“急打方向盘的话,就会闯入反方向车道,真的很危险。”

也许,早就意识到了险情,房子现在“重点保护”着:车道提前做了提示,距离房子百米处画了个左斜的箭头,两股快车道变成一股道,过了房子后,又重新恢复两股车道。

国道边,房子周围还加竖了红白条纹的警示桩,夜间反光提醒司机房子的存在。由于路基的垫高及周边楼房的“拔”起,这幢插进国道的房子看上去就像沉在下面的“锅底”,备显压抑。

与国道平行的房间门敞开着,这儿显然是个小卖部:跨下数级台阶,就进入了这个小卖部。四个柜台,两个柜台靠墙摆着,柜台上面堆了些阿胶红枣等补品,还有两个柜台则并列摆放在大门处,里面是烟和水,

但是上面积满了厚厚的灰尘。

记者打量间,有人从里面的房间里快速地奔出来问:“买什么?”待知晓记者来意后,她笑了笑解释:“我这个店,摆的是个样子。”

她告诉记者,她姓严,一家三口与老母亲钟景芝一直住在这里,“从路开始扩建起,就再也没睡过安稳觉。”由于卧室正好在国道的车道上,让他们每天提心吊胆,“晚上只要一有动静,就要爬起来看看,害怕。”据了解,最糟的一次是,雨天,一辆62路公交车就这样撞上了她的墙,把他们吓了个半死。

拆迁谈判无果的产物

扩建国道,怎么会遗留下这样一幢房子在路上?

昨天,严女士的母亲、70岁的钟景芝说起这事是一肚子的怨气:1977年,我们就住这儿了,老头子走了20年了,房子可是他辛苦苦建起来的……从来就没有人跟我们有诚意地谈过……

钟景芝告诉记者,205国道没扩建前,她家的小店生意特别好。现在完了,一个星期都卖不掉一包烟:“以前店门槛比路高,现在路面比店(门槛)高,进来太不方便,而且周边又多了很多门面房,还有了小超市,没人来了。”

在记者停留的一个多小时内,确实没有一个顾客光顾,铺满灰尘的柜台显得很落寞。“他们给过一个通告,让我们把门面房无条件拆掉,说是违建,我们是有产权证、房产证的,怎么是违建呢?”

严女士称,自己没有工作,还有残疾,小店的生意曾是一

家的主要经济来源,现在没有指望了。

至于愿不愿意搬,钟景芝没有正面回答,只是表示,这地方没法住了,一边是吵吵的公路,一边是轰轰的铁路。吵闹只是小事,就怕晚上车子会误撞进来。

“现在更坏了,电话线断了,电视机有线信号也没了,没电话打,没电视看,下雨还到处漏水,不知道怎么办。”老人絮叨着,“我五个子女,至少要五套房吧!”

老人没有拿出房产证等相关证件,说是给家人带走了。

有趣的是,西善桥办事处就在这家人的斜对面,当时负责拆迁的史京村对此更是直称伤透了脑筋:“去找老太太谈了无数次,你到她家去,说我的名字,他们肯定个个熟悉……要价太高了,要5套门面房,150平方米的房子,不可能的。”

史京村说,当时定下的条件是,补偿70万左右,然后再给老人安置一套房子,但是老人不同意。不拆,该路段就成了“龙脖子路”,险象环生;拆,又达成不成协议。

持续快三年了,难道还要一直“躺”在路上,让所有司机担心受怕,有没有可能强行拆除?

史京村表示不会,并倒起了苦水:“开始我们确实认为该门面房是违建,因为门面房看上去与主房不协调,后来发现确实有合法的产权证等证件,我们也就不再动了。”

还有一件棘手的事就是,当时响应道路拓宽,各地方负责所辖路段的拆迁,“我们为了抢工期,在拆迁许可证办下之前,就全部拆完了,仅剩钟景芝一家,后来市规划部门也就不再接受办理拆迁许可证了。”史京村推测,要“拔”掉这幢房子,也许只能等到该房成为危房再拆了。

专家:强拆?没那么简单

业内人士认为,没有拆迁许可证,按道理,就不能拆迁民房。“钉子户”其实并不可怕,至少,存在“最牛钉子户”说明地方政府还是开明的,在按法

律行事,并没有动用公权力进行强拆,这是值得肯定的。

不过,从道路安全的方面来看,这样“最牛钉子户”在国道上的存在,也对行车等更广泛意义的公共安全形成威胁,作为政府,应当考虑到这个问题,政府应当“智慧性”地解决这个问题。

针对这一现象,昨天江苏钟山明镜律师事务所的许辉律师表示,参照《物权法》第四十二条,在公共利益的前提下,给予相应的法律补偿,要拆也不是不可以。

《物权法》第四十二条的规定是: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,依照法律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可以征收集体所有的土地和单位、个人的房屋及其他不动产。

“征收单位、个人的房屋及其他不动产,应当依法给予拆迁补偿,维护被征收人的合法权益……”

“如果有证明此路段交通事故比较多,或者经过专家论证,房子确实妨碍了交通,那么相关部门就此可以和当事人协商,签订补偿协议,”许辉认为,若对方要求过高,双方不能达成一致,那么就可以以诉讼解决,“法院的判决书就可以当作最好的拆迁许可证。”

许辉提醒,在拆迁中,南京相应地段有相应的补偿价格,这个是不能含糊的。

不过,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眭鸿明并不赞成强拆:“理论上因为公共利益,拆除是没有问题的,但是如果本身行政部门之间都达不成一致,拆迁许可证批不下来,那么这幢房子有没有影响到交通就是个问号,是不是主观性的,到底安不安全,都不太好说。”

他认为,假如这幢房子真的给交通造成了隐患,那么无非两个方案解决:一是双方再坐下协商一下,按行政手续办;二是如果矛盾真的很大,从公共利益考虑,申请有关部门进行强拆。“后一种办法,房主也可以告其‘行政行为违法’。”

眭教授称。

快报记者 毛丽萍

明后两天将有大风大雨

快报讯 (记者 刘峻)

我国将出现今年以来最大范围的强降雨过程,而江苏省也处在雨区里。昨天,江苏省气象台发布了重要天气预报,称19日至20日江苏将有大风大雨天气。

省气象台专家告诉记者,受北方较强冷空气影响,江苏15日出现了全省性的东北大风,阵风达到6~8级,气温明显下降,16日最高气温下降幅度普遍在8~12℃。根据最新气象资料综合分析,未来暖湿气流开始活跃,17日~18日气温将快速回升。

19日~20日白天,江苏受江淮气旋影响,将有大雨、大风天气。预计过程雨量:苏中和苏北地区大到暴雨,其它地区中雨局部大雨,并伴有偏南转偏北大风,风力陆上5~7级,江河湖面6~8级,苏北沿海海面8~9级。阵风10级。

20日白天全省阴有阵雨并渐止,夜里阴转多云,风力21日减弱。

气象专家提醒,请各有关方面密切注意天气变化,及时做好防雨防风工作,尤其要提前落实水上交通、作业安全等防御措施,并密切关注风雨天气对设施农业、高秆农作物和城市交通的影响。

专家告诉记者,南京的天气变化与全省一样,今天基本无雨,19日会有一次局部中到大雨的天气过程,希望市民注意。

根据预报显示,南京今天白天晴到多云,夜里多云转阴,今天最高温度24~25℃左右,最低温度13~14℃;4月19日全市阴有阵雨或雷雨,雨量中等局部大,最高温度20~21℃,最低温度13℃左右;4月20日,全市阴有阵雨,并渐止转阴到多云,最低温度13℃,最高温度19~20℃。

江苏在押人员获建健康档案

快报讯 (通讯员 沈宫轩 记者 朱俊骏)近日,江苏省各级公安机关监管场所针对春季在押人员患病多发的情况,采取多种人性化措施,加强医疗卫生工作,努力保障他们的健康状况,受到在押人员及家属的赞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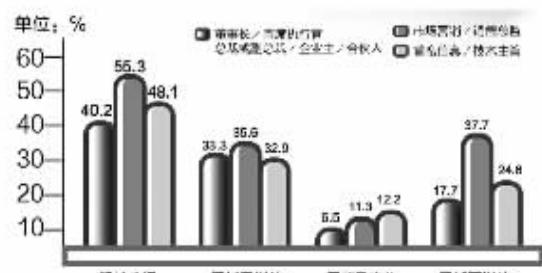
各级监管场所集中对在押人员进行一次全面的健康检查,并建立在押人员健康档案。苏州市第一看守所在全面排查在押患病人员的基础上,还对87名重危病犯、潜在病犯、长期服药病犯进行会诊,并为其中43名重点病号,逐一制定了治疗方案,落实医治措施。

针对在押重病人员,各级监管场所按照法律规定,及时提请相关办案单位变更强制措施。南通市看守所发现在押人员张某患有高血压、心脏病,病情比较严重不宜关押,立即送其到医院进行治疗,并依法为其办理了保外就医手续。

各级监管场所还加强对管教民警基础医务知识的培训。南京市看守所刘汉强医生结合自己多年医疗工作经验,就监管场所医疗卫生工作和常见病的处置,为全体监管人员进行了集中授课。无锡等地监管场所积极与医院联系,专门建立了在押人员就医绿色通道,提高及时发现、救治能力。



政府设置路桩护其安全



担任董事/总经理或总教练的企业合伙人、市场营销销售总监、首席执行官/董事长、企业合伙人、技术主管。

数据来源:斯普林格公司 2008年中国行业市场调研报告 INEV RICHI

现代快报更有道

现代快报高职务读者

拥有率在南京同城媒体位居第一